

嘘，特务来了

明朝十大特务外传



有政治的地方，就会有特务。特务头子也是人，他们中有正统恶棍，也有民族英雄；有精致流氓，也有抗日情报专家……

鲍志娇 || 著

◆ 漓江出版社

噓，特务来了

明朝十大特务外传

鲍志娇 || 著



◆ 漓江出版社

目 录

第一卷 001

毛驤：从“杰出青年”到“特务夜枭”

毛驤速写：第一任锦衣卫指挥使毛驤端坐在诏狱内，听到几个统领官充满激情地向他推荐，“来个‘油煎馅饼’吧，看着过瘾，听着也有滋味”。“油煎馅饼”，是把犯人放到大铁盘上，因铁盘被烧热，犯人痛不欲生，翻来滚去。毛驤怕落下虐待的口舌，便说，不如灌毒，做做人体实验。大伙儿很快活，七手八脚按倒犯人，将一种黄白粉末融水后，灌入犯人嘴里。然后，坐在一旁，兴致勃勃地看着犯人因毒药发作而周身痉挛，目光恐怖，乱抓乱挠。嘻嘻哈哈地观赏和议论半天后，又把解药给犯人灌下去。如此反复再三，犯人折磨得奄奄一息，通体皆毒，不似人样。

第二卷 026

纪纲：锦衣卫“黄金时代”的创造者

纪纲速写：一位大臣被剥得一丝不挂，用铁链固定在铁床上。纪纲凑近来，一寸一寸仔细地查看他身体的每个部位，不时摸摸捏捏。稍后，他命锦衣卫特务往大臣身上泼滚水，再用密布铁钉的刷子，刷洗其前胸和膝盖。在这个血肉四溅的过程中，他饶有兴味地不时指导特务调整刷洗的频率、力度、方向，以确保大臣既能保持清醒，又能感受锥心之痛。待行刑结束，大臣胸前皮肉尽失，两排白骨骇然袒露，膝上只余两个白惨惨的窟窿。纪纲很满意。在他看来，无论是杀人，还是折磨人，都是一个技术活

儿，都需要严谨的态度和探索精神，而他就是这样一个勤奋的研究者和实践者。

第三卷 051

王振：明代精装版《人鬼情未了》第一男主角

王振速写：二人如两条草鱼头挨头地凑一起嘀咕。玉面小团脸的，是特务组织东厂的大当家王振。麻面大饼脸的，是锦衣卫指挥使马顺。王振说：“那厮横竖看我不顺眼，咋整儿？”马顺迷糊道：“可是没整儿。”但随即改口：“可是得往死里整儿。”锦衣卫现附东厂，马顺是王振的首席跑腿。当夜，他便来到诏狱大牢，一刀砍下弹劾王振的官员刘球的头。惊悚的是，刘球的身体屹立不倒。马顺恼羞成怒，飞脚将其踢倒，又砍成几块，包在蒲席里。此举引发众怒，就连王振的特务队伍中也爆发游行，张贴文帖，揭露王振罪行。马顺急报王振，说特务反水。王振叱道：“倒来问我。”马顺当即奔去，秘密部署。结果文帖上的浆糊未干，特务中的义士就被神秘拖走，永诀人世。

第四卷 087

袁彬：以英雄之名流芳的锦衣卫特工

袁彬速写：石亨死后，有人说，是袁彬命刀工娴熟的锦衣卫统领官，用一种特制小柳叶刀，把石亨的臀大肌切成整齐的薄片，然后，就像蘸芥末一样蘸以毒汁，强喂石亨吃下去。还有人说，是袁彬命诏狱员工取粗长的大铁链，把石亨缠绑带般从脖子缠到脚踝，密不见缝，置于火上煎烤，待铁链取下时，石亨的身体刹那窸窣而碎，化成一股灰。舆论传到袁彬耳中，他沉默不语。他自己知道，这是谎言，是无根之语。但他是个老实的特务，一个蔫巴的、低调的特务，所以，他没有解释。他一向认为，自己如何努力都成不了别人，既如此，他只有努力地做好自己。他这么想，也这么做，不在乎别人说什么。

第五卷 115

天下只知有汪直

汪直速写：“发水时，她家的炕上爬上一条蛇。发情时，她家的炕上爬上隔壁的水生哥。”西厂特务一本正经地说。汪直咧嘴地笑，命捕水生哥，拿钱来赎。汪直提督明朝第三大特务机构西厂，他是个琐碎的小男人，心琐碎，嘴琐碎，行动也琐碎。他专好侦缉民间斗置鸡狗琐事，专跟针头线脑较劲儿，成天厮混在菜农、渔夫、寡嫂间偷听、套话，连隐士也跟踪。无论是因柴米油盐而闲拌嘴，还是因猫狗配种而逗闷子，都能被他演变成重罪，无钱“赎罪”者，便坐冤狱。随着汪派特务铺天盖地潜伏到京畿、边塞、荒村、河道，东厂和锦衣卫几乎要被挤出宫。一时，还涌现冒充西厂特务和汪直的人，也去捕人敲诈。有官吏甚至把真特务当假特务下狱，一个倒霉的东厂特务，喊冤喊得差点儿肺气肿。

第六卷 143

刘瑾：坐拥四大特务组织

刘瑾速写：在尽掌西厂、锦衣卫、东厂、内行厂后，暗杀日日进行。世人形容刘瑾，唯二字：吓人。吓人到何等地步呢？一日，邵姓大臣向刘瑾述事，一言不中刘瑾意，刘瑾震桌案一下，大臣肝胆俱裂，猝然蹲倒，尿自裤管流下。当刘瑾坏事下狱时，满朝文武竟不敢问讯，作为审判长的刑部尚书噤然发抖，作为陪审员的诸位公卿，惊惶后躲。等到刘瑾被凌迟时，刑部张文麟接到监斩任务，悚惧颤栗，在刑部派来壮胆的帮手后，方勉强结伴挨到刑场。第一天刚三百五十七刀，刘瑾被精割细刮下的肉片，若指甲大。张文麟见群众欢悦，津津议论，这才敢望刘瑾，如深夜看鬼故事，既惊悚，又欲罢不能。

第七卷 173

江彬：从边境烽烟中走来的特务大佬

江彬速写：既掌全国监察系统，江彬理应安枕。但让他自己都崩溃的是，他还是心里没底。特务繁多，秘密亦多，最让他不安的秘密来自钱宁。探子发现，有四个身份不明的人，暗夜出入钱宁府，形迹诡秘，说各种方言，难辨是何地人，他们也在收集情报，不知收集何人的情报，手法谨密，非同寻常。江彬得报，心缩成一团，拔凉拔凉。他想这一定是钱宁培训的高级侦查人员，专门窥察他，以便将他击溃。江彬杯弓蛇影，又开始失眠。每晚，他都要灌牲口似的灌下好多酒，虐待似的折磨好几个相好，把自己折腾得又困又倦，才能入睡。但一到午夜，就蓦地醒来。无论属羊，还是念咒，都难以催眠。他就要被气哭，觉得失眠是比挨揍更难受的事儿。

第八卷 197

猫有九条命，冯保有三条命

冯保速写：古色古香的书房中，东厂厂公冯保正待研析一古籍，忽见谍报人员走来，向他低语。少顷，冯保出门，径去慈宁宫见李贵妃。他似无意地闲话道，司礼监掌印太监孟冲就是个腌臢货，唆使皇上出宫打野食儿，猫到帘子胡同去，那儿的窑子铺里都不是“姐儿”，都是些“弟儿”。在那蹲坑的东厂哥们看得真真的。孟冲还淘登壮阳药给皇上吃，迷惑得皇上吃药就跟吃小食品似的。李贵妃听后，不禁动气，对孟冲恨意陡生。冯保目的达到，一时退出。他刚咒骂完孟冲，自己却又悄悄地去给皇帝送“海淫之器”、“邪燥之药”。之后，他才步调优雅地走回家去，倚在软榻上，悠闲地喝下刚采自年轻女子的新鲜乳汁，又命人把用晨露淘制的白牡丹膏取来，做面部护理。月光下，他那张发面饼似的脸庞，更加莹白亮滑。

第九卷 239

骆思恭：明代朝鲜战争中的红色特工

骆思恭速写：眼看明军与日军陷入相持阶段，骆思恭甚是焦急，命令分散在朝鲜半岛的锦衣卫地下工作站，提供一份日军给养辎重的图纸。很快，隐蔽在萝卜棚子或明太鱼架子上的特工，就收集到点点滴滴、昏昏晃晃的小情报，看似边角余料，一经凑拢，却拼成巨大信息网，从中可梳理出地形图、河流分布图、军粮运输路线图等。骆思恭用墨汁在纸上做出标注，待干后，又用毛笔饱蘸一种植物汁液进行二次标注。之后，他把图纸卷成细筒，续到草绳中，着人夜奔明军提督李如松大营。李如松初见图纸，觉价值不大，等到信使将纸平置灯火上，一条清晰的蓝黑色线条突然显现。是通往日军粮仓的隐秘路线。李如松大喜，当即组织敢死队去焚烧日军粮库。大火燃烧一夜，日军陷入被动。

第十卷 262

魏忠贤：领导五十余万密探的特务大珰

魏忠贤速写：四人在深山野店歇脚，一短须者叹道，魏忠贤横恶，不长久。酒友骇然制止他。他说，我何畏，也剥不得我皮。半夜，东厂特务忽现，将四人拘至阴森森的堂上。正中而坐者，正是魏忠贤。他道，此人说不剥其皮，倒要试试。遂命人将短须者剥光，用铁钉将其手脚钉到门板上。之后，取来灼热沥青，遍烧其身，晒干后，取椎敲打沥青。未几，举体皆脱，整个皮壳，犹如一人。短须者只剩一个血肉模糊的“瓢子”。

第一卷

毛骧：从“杰出青年”到“特务夜枭”

毛骧速写：第一任锦衣卫指挥使毛骧端坐在诏狱内，听到几个统领官充满激情地向他推荐，“来个‘油煎馅饼’吧，看着过瘾，听着也有滋味”。“油煎馅饼”，是把犯人放到大铁盘上，因铁盘被烧热，犯人痛不欲生，翻来滚去。毛骧怕落下虐待的口舌，便说，不如灌毒，做做人体实验。大伙儿很快活，七手八脚按倒犯人，将一种黄白粉末融水后，灌入犯人嘴里。然后，坐在一旁，兴致勃勃地看着犯人因毒药发作而周身痉挛，目光恐怖，乱抓乱挠。嘻嘻哈哈地观赏和议论半天后，又把解药给犯人灌下去。如此反复再三，犯人被折磨得奄奄一息，通体皆毒，不似人样。

毛骧的简历

这是一个不阴不晴的天。

有一个不阴不晴的人，从花园的寿山石下，不紧不慢地踱过去。

往常，这里的景致，明净空灵，如果光与影能够批量生产的话，那么，这里就好似被人工地泼了一泓山光水色。可是，眼下，因雨意甚浓，山光水色并未泼上，倒好似被泼上一车皮的啤酒，显现出一种不明朗的黄渍渍的颜色来。

穿过月华门，借着筛过香樟树叶的光线，可以看到此人的脸上也好像是阴霾密布。然而，当一个侍卫疾步过来递给他一张小纸条时，他分明又是绽着些微笑意的。

捏着纸条，此人兴兴头头地向谨身殿走去。

谨身殿内典雅繁丽，八棱彩绘藻井珠光流转，衬托得这位刚进屋的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的脸色柔和很多。

朱元璋危坐于御座之上，把纸条贴在一扇歌舞伎牡丹纹琉璃屏风上，然后，低头去看摆在案上的几张洒金笺。

笺上小字细密，写着明朝一位普通司法人员毛囊的简历。

毛囊是浙江金华浦江县人，工作经历尚且称得上丰富：

他曾担任千户所所长一职——接受成人礼后，他世袭该军职千户（一千二百人以上的军区为千户所，一百二十人以上的军区为百户所，五千六百人以上军区的为卫），镇守地方重镇。虽为“官二代”，但并无泡妞、吸毒等不良恶习。

他又曾担任亲军指挥金事一职——青年时代，因他在所长任上做得很出色，专业化程度高，被提拔该职（亲军，于公元1364年12月设立，实为皇帝的私人卫队，从事一些秘密行动，明朝特务组织锦衣卫由此发展而来）。

他还曾担任亲军指挥使一职——在这个职位上，他部署亲军进行过许多机密活动，并跟随起义军纵横中原，驱逐胡虏，日间铁马冰河，夜里挑灯看剑，身先士卒，豪情万丈。由于杀敌杀得顺手，杀得行云流水、意气风发，竟杀成一种行为艺术，得到很多人的崇拜，成为当时的“杰出青年”，拥有多支啦啦队。爱国青年们还在各地掀起“学习毛囊”的活动。由于他被树立成战士的典型，被提拔为亲军指挥使。不久后，山东滕州的黑帮老大段士雄闹分裂，要把滕州从华夏大地上独立出去，成立一个主权国家，他受命前去平定。他不搞什么和平外交，也不搞什么具有威慑性质的军事演习，一拍马就冲过去，不容喘息，入阵就杀。冲杀转侧几个来回后，忽觉身边冷飕飕的，勒马定睛一瞧，敌军早已七溃八散，苍原上好一片空阔坦荡。

他也担任过都督金事一职——在摧毁段士雄分裂领土的企图后，他又把经历投入到抗倭方面。在浙江东部，有许多小日本鬼子漂洋过海而来，偷偷登陆，大肆劫掠盗夺，并暗中鼓捣破坏和平的活动，他注意到杂种们的异动，遂布设多个暗岗，派一些兵卒乔装打扮成生意人或寻常百姓，从各个角落控制混迹其中的日本海盗，几乎将其一网打尽。残余的不法分子，每天不是晒太阳，就是跟当地的鱼虾贩子逗喂、捧喂，打劫已是老黄历，被打倒是常有的事。偶有海盗小头目试图煽动暴乱，却鲜有响应。海盗中有个把文学青年，还把精力转移到和歌的创作上，时常与当地文人墨客在河泡子旁开诗歌研讨会。兴浓时，还搞一套曲水流觞的玩意儿烘托气氛……

朱元璋看到这里，甚是开心，觉得毛囊确有两下子，把海盗都弄从文了。

他思忖道：在明政府那些出生入死的开国将领中，毛骧只能称得上略有功绩，他官职不高，权势不大，相当于一个平民明星。然而，他却几乎一直在从事安保、侦察、收集情报、策反、秘密缉捕的工作。他做过亲军指挥使，虽然不是皇帝的贴身保镖，但毕竟深谙特殊任务的经营之道；在与日本杂种的对弈中，他通过种种细若游丝的迹象，判断出日本人的动向和企图，并不动声色地予以打击，极是活泛机灵。这些都足以说明问题呀。说明什么问题呢？说明这是一个夜行的灵魂，一个夜行的人啊。没准儿可以在自己的授意下，创造一段夜行的历史呢。

朱元璋微微地笑了。但只是内心在笑，脸上却冷冰冰的。

朱元璋决定召毛骧进宫，组建一个机密部门，执行隐秘任务。

其实，朱元璋属意毛骧，还因毛骧有一个特殊的背景。

毛骧的父亲毛骐，于朱元璋，有一段归附之情。朱元璋在围攻安徽的定远县时，定远的县令拒不投降，毛骧他爸掂掇着反水，理由是，对“明主”心向往之，这种向往，俨如怀揣着一种惴惴不安的喜悦，把毛骧他爸搞发烧了，烧得亢奋时，就寻一根小麻绳，把定远县长绑起来。县长在挟持之下，终于屈服。毛骧他爸则一下子由叛军首领变成投诚义士。之于县长，他是个叛徒，之于朱元璋，他是个英雄。朱元璋喜得直搓手，就像孔子梦见周公时喜得直搓手一样，还专门为毛骧他爸举行一次内部会餐。然后，邀请他参加高级军事会议，由他担任后勤主管，管理军粮，为前线采购伙食，补充营养。后来，毛骧他爸跟随大军雄赳赳气昂昂地渡江后，又被擢入中书省，从事机要秘书的工作。这项很少见光的工作，性质极其神秘，深得朱元璋重视。因此，当毛骧他爸病逝时，朱元璋很是伤心，用蒲扇一样的大巴掌一把一把地抹眼泪，并亲自撰写悼词。不过，朱元璋现在已不再那么悲切，因为他敏锐地发现，毛骧不仅继承了他爸的生理基因，也继承了他爸的精神基因，是个灵透坯子，完全可以子承父业。

至此，朱元璋刻不容缓地命令侍卫，立召毛骧上殿。

侍卫瞥一眼屏风，没有作答。他已经把毛骧的现况、行踪写在纸条上，呈给朱元璋，此属机密，他不敢出声。

朱元璋也反应过来，伸手把一张纸条扯下来，只见上面写着，毛骧已调任仪鸾司，现于浙江抗倭。

朱元璋命令侍卫，传旨毛骧即刻启程赶回南京报到，不必等继任者上岗，交接工作由助手完成。

想到就要与毛骧确定的几个问题，朱元璋又取来笔墨，写下纸条，贴到那扇牡丹纹屏风上，以免自己忘掉。

屏风上密密麻麻，仿佛长满羽毛，又仿佛纸条在开大会。纸条是朱元璋的记事簿，更是他传递信息、搜取情报的快捷方式。每天，都有来自中央和基层的情报，无声无息地传递到他手里。睡觉前，他也要阅览纸条的内容，吃饭时，也要批注纸条的信息，餐桌上总是预先摆放多双筷子，当墨汁溅到筷子上时，马上更换。朱元璋自称，自践位以来，“夙兴夜寐，无忘晷刻”，如果要我们用一句广告语来形容他的这种谍报工作的精神的话，那么，他的广告语便是——“我是纸条”。

在纸条交织的信息网中忙碌一番后，坤宁宫的一个宫女过来催请，该就寝了。轻轻细细的声音，好像新生的蜻蜓悄悄掠过小荷尖。

朱元璋慢慢地把笔搁在笔架上。

此刻，已是何时了呢？

正是，月半明时，灯半昏时，花半开时，雨半歇时，人半倦时。

一次改变历史的夜入深宫

千里之外，正在运筹帷幄的毛骧并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已被一张纸条改变。

连日来，雨声潇潇不歇，如果时空果能穿越，我们这些知情者愿意回到明朝，阻止毛骧入宫，因为此一去，他将再也无法回来。然而，这只是臆想中的幻象，在现实中，我们既不能与明朝相逢，也不能与毛骧相遇，我们只能从历史的蛛丝马迹中，看到毛骧一步步地走入一个迷雾重重的漩涡。

毛骧自身的感情变化，在他迈入南京皇城的这一刻，还处于真空中。他不知道朱元璋因何召见他。所以，他既不敢喜，也不敢忧，偶有一点儿没来由的激动，像一只小猫爪轻轻地挠着他的心。这无关痛痒的一挠，只是微微的示意，还没有充分感觉到，就倏地飞逝。可见，他就是连激动、连基本的生理反应也是不敢表现出来的。

他总是正襟危坐在自己帷幕重重的内心中。

一入宫禁，毛骧看到，一个侍卫已候他多时。他未免更加疑虑，究竟是什么事情如此急迫郑重，还需要专人引领呢，他又不是不认路？

暮色沉降，浓酳得几若化不开。那位侍卫几乎没说什么话，就引领毛骧向谨身殿走去。

这是一个白白嫩嫩的人，言语恭谨，行止周到。可是，对于毛骧来说，他就是个冤家，毛骧甚至不愿多看他一眼，因为他的面部表情像是有谁欠他几麻袋钱。

在经过各个宫门时，这个不知哪世里结下的冤家，依旧面容冷峻，一言不发，

只是把皇帝特颁的阳符掏出来，递给守门官兵。

这是一种木符，是明朝的通行证之一，每符都成对存在，一为阳符，一为阴符。阳符通常由皇帝密藏在一个小匣子里，只有在有紧急事务时，方才取出。

毛骧心下嚙然一动，因为在以往的时候，只需核对铜腰牌就可以。腰牌相当于身份证，上面书写着持牌人的身份。还有一种很先进的腰牌，书写着姓名、籍贯、职务等信息，因为当时还没有发明照相技术，古人先知先觉，用文字在上面勾勒出持牌人的相貌，权当相片使。现在，这个冤家侍卫却没有出示个人身份证，而是出示皇帝亲授的官方介绍信，说明此行属于非常规晋见。

守门兵士接到阳符后，很重视地递给守门官。守门官取出阴符，探着他那两个紫红的小颧骨，亲自比验二符是否吻合无误，然后，有意无意地用眼梢子刮毛骧一下。他想问又不敢问。

大步流星且又悄无声息地转过一座鸳鸯卧莲影壁，毛骧看到有一顶锦绣斑斓的大辇停在几株青松下。在朱元璋的时代，世界上还没有“飞机”这个词语，朱元璋自然也没有“空军一号”，但这顶大辇因承担他往返于宫禁中各个办公室的交通任务，所以，堪称“陆军一号”。走近时，毛骧注意到有几个人正在检查它的榫卯交接处是否磨损严重，还有几人警惕地在四周巡逻。

他们都是明朝政府的秘密警察，在洪武初年的这个平常日子里，他们并不知道，自己就要随着这个名叫毛骧的人的深夜入宫，而瞬间失去工作。确切地说，除洪武皇帝之外，全天下无人知道，整个明朝的秘密警察，都将因毛骧此行而集体失业。

当毛骧看到谨身殿的龟背锦菱花窗，叩见过殿中高坐的洪武皇帝后，他这才明白自己所来为何。

洪武皇帝朱元璋是想改组国防配置，废除亲军都尉府和仪鸾司。废除不废除亲军都尉府，毛骧一时感触不大，但一听要废除仪鸾司，他未免有些揪心。他是仪鸾司的部门主任，官职不大，毛事很多，有点儿片警的意思，对于这个琐碎的职业，他怀着一种朴素的热爱。

仪鸾司是朱元璋在即皇帝位的第二年，即公元1369年（洪武二年）调整改设的。表面上，它好像是一个婆婆妈妈的部门，既像文化部，负责宫廷礼仪的传播和发展；又像行政部，负责皇帝的大典、祭祀、巡幸、布宴的筹划和安排。而实际上，它却是借着这层层掩护，从事机密活动，监视文武百官的动向。在毛骧的用心经营下，仪鸾司现已成为一个精致的特务王国，虽然很袖珍，但其内藏的锋芒分外锐利。

另外，毛骧也不愿仪鸾司的职员因为机构废除而风流云散。

仪鸾司隶属于内廷拱卫司，而内廷拱卫司是一支铁血卫队，如果用二战时的一个队伍名称来形容它，那么，它应该叫做“内廷敢死队”。毛骧训练出来的敢死队员，都以誓死的决心保卫内廷的安全，都以能为国家去死而感到光荣。当然，寻死也并不容易，毛骧给他们设下种种严格的考核，让他们在各种恶劣环境和极端条件下进行魔鬼训练，在几番淘汰后，剩余的“三好学生”才会被选拔出来，从而拥有寻死的机会。

所以，毛骧舍不得放弃仪鸾司。

然而，当毛骧听着洪武皇帝接着往下说时，那百结的愁云，霎时消散。

洪武皇帝说，在废除亲军都尉府和仪鸾司后，要重建一支既贴身又贴心的护卫队伍——上十二卫，仪鸾司的员工可重新调配。

毛骧不禁喜上心头。继续往下听时，那喜悦便宛如一条欢快的小蛇，从体内活泼泼地蹿上去，使他一下子又喜上眉梢。

洪武皇帝是这样说的，上十二卫中的一支重要队伍，就是锦衣卫，锦衣卫的领头，就是毛骧。

毛骧此时已年过不惑，眼瞅着就到知天命之年，家里老婆孩子一大把，都能自组一个民兵团。但洪武皇帝是乐观的人，不把年龄当回事。的确，毛骧这个年岁，在老龄化严重的明朝政府里，也不过是个小青年。

毛骧欢喜得手脚没处放，他声泪俱下地向洪武皇帝赌咒发誓，定会以死相报。

洪武皇帝宽厚地一笑，告诉毛骧，由刚才引他进来的侍卫蒋瓏担任他的副手。

毛骧虽然知道这个长着冤家脸的蒋瓏，是洪武皇帝用来制约他的一个手段，是埋在他身边的一颗炸弹，但依然不能给他降温。在退出谨身殿后，他擦去满脸的泪痕，想对蒋瓏说几句欢迎词，结果一开口，吐出来的称呼不是“蒋侍卫”，而是，“冤家……”

——想必，心里对人家的苦瓜脸印象是蛮深的。

蒋瓏如若未闻，他不动声色、举止谦敬地陪送毛骧出宫去。

锦衣卫华丽出世

毛骧没有从洪武皇帝朱元璋那里听到将内廷拱卫司改扩成锦衣卫的原因，但他深知，这与皇帝的安全感缺失有关。

毛骧追随朱元璋多年，无论是新闻旧闻，都隐或显地反映出，朱元璋的潜意识

里总是缺少确定感和可控感。他不信任自己，更不放心别人，每一次从焦虑中探出头来，都感觉有“小偷”在暗地里窸窸窣窣——不是偷人，是偷他的位置。

在登基前，朱元璋锁定的“小偷”，是韩林儿。韩林儿是元末起义军红巾军的第二代首领，被起义军推举为皇帝，朱元璋无视民意，固执地认为，是韩林儿把他的帝座偷去，遂暗中挟制。一日，命人把韩林儿从南京接到六合县南瓜埠，途中过江时，特别准备一起暗杀行动，将韩林儿沉到水里去。

在登基后，朱元璋锁定的“小偷”，是刘基。刘基是辅佐朱元璋坐拥天下的首席军师。朱元璋虑其才智超群，有翻云覆雨之力，偷他的帝位易如反掌，遂不再信任，把刘基的退休金账户予以查封。刘基在忧愤之下，辞官回家，陷于病榻。

在当下，朱元璋锁定的“小偷”，是胡惟庸。胡惟庸是现任丞相，朱元璋对他耿耿于怀的是，刘基病后，素与刘基不睦的他，竟亲派太医前往救治，不久后，刘基便撒手归西。朱元璋怀疑，是胡惟庸秘密毒杀掉刘基，就像自己从前密杀韩林儿一样。朱元璋因此推想，既然胡惟庸能够人不知鬼不觉地暗杀一个功勋昭著的开国元老，还有什么人他不能暗杀呢？尤其是，胡惟庸近年来权势熏天，骄横跋扈，竟然建立“朝中之朝”，形成“朱氏天下胡家党”的局面。仪鸾司在进行年度总结时，上呈给他的一份名单显示，大约有四分之三的文武大臣，都与胡惟庸有沾染甚深的迹象。如此，他如何能不惶恐呢？每逢午夜梦回，他独个坐思，都仿佛能看到一壁江山正在渐渐消隐，天地间空余一轮明月、满树秋风。

毛骧清楚地知道，正是基于此，皇帝才成立锦衣卫并擢拔他的。他也清楚地料定，自己上任的第一件事，应该就是搜集胡惟庸的具体罪状。

毛骧在仪鸾司任职期间，虽然身为主管，但在满朝重臣中，毕竟还是人微言轻，很不起眼，很少有机会面见皇帝，就连自己的那五六个上司，有的也难谋一面。若想对胡惟庸这个更高级别的大佬进行彻底的清查，无异于天方夜谭。想必洪武皇帝是深谙此情的，所以，在昨夜曾特别告知毛骧，锦衣卫只有一个上司，那就是皇帝本人。对于明朝三大司法机关（刑部、都察院、大理寺），锦衣卫只需保持这样的态度即可：我尊重你存在的权利。

毛骧何等机智，当即洞悉洪武皇帝的潜台词：锦衣卫是皇帝个人意志的体现，其权力，文一点说，是凌驾于法律之上，武一点说，犯法也是合法的。

在毛骧看来，胡惟庸十恶不赦。首先，他是个老反动派，结党营私，立山头，暗集兵，破坏大明王朝的基业；其次，他又是个老恶棍，横行霸道，视人命为草芥，看哪粒草芥不顺眼，抬手就捻碎；另外，他还是个老贪官，古物金帛，都用来垫桌脚；他并且是个老流氓，徐娘幼女，照单全收，丰乳肥臀，搂得那叫一个瓷

实。总之，他就是一颗毒瘤，是癌，是文明肌理上的恶性病变，必须予以根治性切除。

只是，毛骧转念又问着自己，如果胡惟庸不是蠹世乱臣，而是治世良臣，只是性格耿介点儿，说话呛茬儿点儿，行动毛愣点儿，无意中触犯到皇帝，就像刘基那样，那么，他还会不会这样杀气腾腾地誓要操刀呢？

几乎没有任何犹豫，毛骧立刻给自己一个肯定的回答：嗯哪。

他想，他只是在工作，在向劳动模范的目标前进。他不是评论家，他的工作不是辨别是非，他只是一个受命者，一个执行层面的具体操作者，而非决策者。他别无选择，他是被选择。他需要对得起的，不是天下人，而是一个人。他只需要服从命令。

从宫里回来后，毛骧躺在榻上，就这样神思飘荡、胡思乱想着，没人理解他，他自己理解自己。

当苍穹有如一个大浴女，悄悄地把黑衣褪下肩头时，毛骧索性披衣而起，当庭临风而坐，静视天色变化。

先是有一抹淡淡的灰色，缓缓地沉落到屋檐上。接着，在灰色中又浑然不觉地绽出一抹明亮的粉红色，连树梢都泛起玫瑰色的光芒。不及眨眼，在粉红色中又氤氲出一层肉黄色来，还镶嵌着一道窄窄的明蓝色。这些颜色，在天边荡漾着，运动着，层层参差、洇染着，待一道白色霍地从天心直坠下来时，奇异的颜色层，顷刻无影无踪。接着，留给毛骧的，是一望无垠令他振奋的闪耀光芒。

早晨，毛骧迈着快活的小狐步到拱卫司上班。没多久，他便迎来这一日里的“四大惊”。

第一惊：洪武皇帝亲临现场，宣布对他的任命。

洪武皇帝没有派人宣读圣旨，而是岿然坐镇拱卫司，宣谕，自今日起，内廷拱卫司将改成锦衣卫亲军指挥使司，由毛骧担任指挥使，官位由七品改为正三品。虽然只是口头宣示，锦衣卫机构也没有正式注册，但还是让毛骧受宠若惊。

第二惊：洪武皇帝对锦衣卫各下属单位的职权分布方案，提出极其细致的构想。

皇帝建议，可在锦衣卫下设两大镇抚司，即南镇抚司、北镇抚司。其中，北镇抚司专门处理皇帝钦定的案件，下设诏狱，可不受法典约束进行审讯、拷问、处决；可设五大卫所，每所下，又分设十大司，如銮舆司、扇手司、班剑司、斧钺司等，无论是赶车的，摇扇子的，摆Pose的，都有护卫、侦察和缉拿嫌疑犯的职能；另外，可设驯象所，逢重大典礼仪式，大象要作为仪仗队的一个方队（三十头），整齐地排列在奉天门一带，接受检阅，所聘请的专职饲养员，也要和其他同事一

样，经过严格的特种训练，不但要具备野外生存经验——以便更好地照顾大象，还要具备应急能力——以便更好地处理突发事件。

第三惊：洪武皇帝对锦衣卫的人事录用标准，也有全面的考虑。

皇帝建议，锦衣卫的人力分配，可从两个方面考虑，一是把内廷中一夜间失业的秘密警察，进行汇拢、考核，然后根据个人特长，进行二次分配；二是进行民间招聘，顺便缓解一下民间就业率低的问题。凡是能够进入面试环节的求职者，需要符合三个条件，无恶疾，体格健壮，没有前科。另外，有两年以上同类工作（如在边境部队做过侦查员）经验者优先考虑，第二种语言（如日语、朝鲜语）流畅者优先考虑。

第四惊：洪武皇帝甚至对锦衣卫的工作服和工作用具，也提出新想法。

之前，毛骧的部下，全部穿朝服上岗，现在，皇帝建议，毛骧的官校们，要特别定制服装，要随身持械，像模像样，别老像个小瘪三似的，摸块板砖，也得藏着掖着；要有气概，堂堂正正，要敢于大声宣誓：穿衣，我只穿飞鱼服；佩刀，我只佩绣春刀。

毛骧在一旁听着，并无插话的余地，唯有点头应允而已。这些本该是他的职责所在，但洪武皇帝却热情地替他一一部署。他知道，皇帝所谓的“建议”，实际上就是确定，但他以为，具体到裁制工作服这类琐碎的事，皇帝这样的大人物是不可能过问的，应该只是“建议”而已，具体的工作还需要他去筹备。因而，他把皇帝的举动，一时误解为人文关怀，心里很感动

皇帝如此关心基层工作人员的生活，毛骧想要说几句热辣辣的话诉说衷肠。不料，猛然间，他却听到皇帝说，把飞鱼服和绣春刀呈上来。

毛骧吓一跳——工作服也齐活了！看来，洪武皇帝把一切都包圆了！他需要的并不是一个高级策划人，而是一个高级跑腿！

香薰里淡淡逸出的轻烟，犹如一丝惆怅，萦绕在毛骧的脑海中。

但他很快也就释然，毕竟这只是工作前的准备，一旦展开工作，许多事务还是要由自己来把握，他并不是一个精致的傀儡。

毛骧就这样安抚了自己。

他抬眼去看锦衣卫的装备，顿时陡然一喜。

飞鱼服端庄儒雅，上身为交领右衽，腰身为玉带扎束，下身为百褶裙。图案荣重锦绣，上有鱼，但此鱼非彼鱼，而是飞翔的鱼，行走的鱼，有些龙的风姿，蟒的气势；上有水，但此水非彼水，而是彩色的水，层次细密的水，有流霞的灿烂，花甸的繁丽；上有云，但此云非彼云，而是并蒂的云，立体的云，有灵芝的仙韵，有

飞蝠的灵气。绣春刀狭长略弯，阴柔轻巧，形似少林寺的梅花刀，虽可将整只马头一刀劈下，但外观并无横暴刚硬之气，与飞鱼袍的搭配，可谓和谐完美。

在经历“四大惊”之后，毛骧更加明确一点，皇帝的“热情”，虽然有独裁之嫌，但也从侧面说明他试图整治局面的急迫。

当天，毛骧选拔出几个锦衣卫统领官，然后，连夜召开一次临时会议。

第一次行使职权，毛骧担心几个资历深的统领官暗中作梗，便拿出洪武皇帝的手谕，以皇帝的名义，分派工作任务。

他把任务暂时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针对丞相胡惟庸，第二部分针对其他大臣，第三部分针对整个宫廷，第四部分针对广大民间，第五部分针对蒙古军。蒙古军不仅骁勇善战，而且很拿手情报工作，如今，他们在漠北的草野中虎视眈眈，不时侵扰明朝中央政府军。毛骧征战多年，知道蒙古军一直是皇帝的心病，为此，他专门拨出一批有侦缉经验的特务，准备搜集蒙古军信息，并潜入蒙古军内部，伺机策反其高级将领。

部署完毕，比及天明，毛骧让统领官们各自回去准备，自己留下来，将皇帝的手谕烧成灰烬。之后，他又仔细地检查一遍这间偏狭的屋子，在没有发现有任何可疑遗留痕迹后，无声地离开。

毛骧的隐秘出击

自毛骧主持锦衣卫的工作后，卫所的人员流动率日益频繁。几乎就在一眨眼的工夫，许多人就有如清晨的云气一样从皇城内蒸发不见，有如古老的记忆般消失于京都。

毛骧的布置，并没有引起朝臣的注意。只因毛骧之辈是“底层人物”，且宫中人物的命运向无定数，所以，他们懒得注意。

至于把持朝廷的胡惟庸，他也没有注意到毛骧布下的天罗地网，但他却注意到毛骧等人的穿戴——一个个花里胡哨。他并不知道这正是洪武皇帝的障眼法，还以为这些花朵似的小青年，只会搞一些以“断袖”、“龙阳”为主题的同性恋派对，只配他从牙缝里嗤出一声不屑。

胡惟庸擅钻营，对上，他谨慎恭敬，时刻揣摩、体会领袖深意；对下，他强悍凶厉，连喘气都是恶狠狠的。一度，洪武皇帝朱元璋视他为肱股、为自己的倒影，只因自己位居天下中，不便再好狠斗勇、青筋暴突地揎拳揎袖，所以，便将他推到打黑最前线去，用以巩固初建未稳的王朝。问题是，现在的明王朝业已稳定，皇帝